

证券代码：600180

证券简称：瑞茂通

编号：临 2013-047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召开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安排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3 年 8 月 12 日下午 1:30

网络投票时间：2013 年 8 月 12 日 9:30~11:30、13:00~15:00

2、会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 20 号海联大厦 20 楼会议室

3、股权登记日：2013 年 8 月 5 日

4、投票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交易系统行使表决权。

5、投票规则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出席会议对象

(1) 截至 2013 年 8 月 5 日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股东

大会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以下事项：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数量
2.03	发行方式
2.04	发行对象
2.0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6	认购方式
2.07	限售期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9	股票上市地点
2.10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1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请符合出席条件的股东于 2013 年 8 月 6 日（上午 8：00 时—11：00 时，下午 14：00 时—17：00 时），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清单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副本影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和持股清单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的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帐户卡和持股清单到本公司办理与会手续。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操作流程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3 年 8 月 12 日 9:30~11:30，13:00~15:00。议案数量 16 个。

投票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738180	瑞茂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2、具体程序

（1）输入买入指令；

（2）输入投票代码；

（3）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申报价格，1.00 元代表

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二项下有多个子议案需表决，2.00 元代表对议案二项下所有子议案进行表决，2.01 元代表议案 2.01，2.02 元代表议案 2.02，依此类推；99.00 元表示所有议案。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所示：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 (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1
2.02	发行数量	2.02
2.03	发行方式	2.03
2.04	发行对象	2.04
2.0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5
2.06	认购方式	2.06
2.07	限售期	2.07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8
2.09	股票上市地点	2.09
2.10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0
2.11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2.11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	3.00

	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4.00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5.00
6	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6.00
所有议案	表示对以上全部议案进行一次性表决	99.00

（4）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赞成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3、注意事项

（1）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投票不能撤单；

（2）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五、其他事项

1、与会者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人：张靖哲

电话：0371-89988090

传真：0371-89988091

邮箱：ir@ccsoln.com

邮编：450000

特此公告。

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 年 7 月 25 日

附件：授权委托书（复印有效）

授权委托书

本人（或本公司）_____是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或女士）（身份证号码：_____）代表本人（或本公司）出席于 2013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瑞茂通供应链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以下指示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行使投票权。

本人（或本公司）对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意见：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数量			
2.03	发行方式			
2.04	发行对象			
2.05	发行价格和定价原则			
2.06	认购方式			
2.07	限售期			
2.08	募集资金用途			
2.09	股票上市地点			

2.10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1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5	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	关于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请根据授权委托人的本人意见，对上述审议事项选择赞成、反对或弃权并在相应表格内打勾，三者中只能选其一，选择一项以上或未选择的，则视为授权委托人对审议事项投弃权票）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地址：

委托人联系电话：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委托日期：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